

电动车载人逆行,交警街头摁人

交警回应:电动车多项违章,苦劝无效才采取强制措施 律师:执法方式不妨柔和些

本报1月8日讯 长沙市民魏先生拨打本报热线96258说,今晨8时许,他在长沙市开福区松桂园路段看到一辆电动车逆行,驾驶员随后被交警“生生从车上拽了下来,并摁在地上”。魏先生还拍下了照片,“我实在是接受不了”。果真如此吗?记者进行了调查。

【市民目击】交警街头摁人

魏先生说,早8时他路过松桂园路口时,发现芙蓉中路和营盘路路口交警岗亭前围了一大堆人,“走近一看,是个骑电动车的被交警抓了。”

“听说是电动车没牌照,还逆行。”魏先生刚靠近,就有3名交警上去把电动车司机从车上“生生拽了下来”。

魏先生回忆,3名交警一人按住车把手,一人抱人,还有一人拽着手,就这样将电动车司机拖下车去。“后面交警又掐着他的后脖子拖着他去了交警岗亭,鞋子都掉了!”

随后,魏先生向记者展示了手机所拍摄的两张照片,一张照片上为3名交警将一名电动车驾驶员从车上强行拖下;另一张照片为一名交警左手抓住电动车司机的左臂,右手按在电动车司机后颈处,电动车司机半跪在地上,右脚鞋子脱落,显得十分狼狈。

“电动车载人逆行是不对,但交警执法是不是也有点太霸道了,又不是犯罪嫌疑人!这种执法方式我实在是接受不了!”魏先生气愤地说。

【交警说法】出于无奈才用强

事发地松桂园路口的交警岗亭是长沙市开福区交警大队二中队驻地。

“我们也是迫于无奈!”一名交警告诉记者,今晨7时50分许,交警发现一辆黑色电动车载着人从岗亭前驶过,随后被交警拦住。

“电动车是逆行,没有牌照,还载人,十分危险。”交警随后要求电动车驾驶员下车,但是电动车驾驶员置之不理。“我们在旁边劝了五六分钟,那个驾驶员还是我行我素。”交警说,这时围观群众越来越多,道路被堵塞,“不得已才采取强制措施,将电动车驾驶员带离。”

“到了岗亭内,电动车驾驶员充分认识到了自己的错误,主动写下了检讨书。”交警拿着一份检讨书对记者说。记者发现,该检讨书写道:“本人于2013年1月8日在芙蓉路上电摩载(载)人,违返(反)交通规则,没与交警叔叔配合,敬请原谅。”据交警介绍,因涉嫌多项违章,该驾驶员电动车已被暂扣。

律师说法

执法方式不妨柔和些

北京盈科(长沙)律师事务所谢长宇律师认为,虽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警察法》的有关规定,警察享有依法采取强制措施的权力,但从图片上看,交警采取的是擒拿犯罪嫌疑人的手法,“似乎没有必要。”

律师认为,交警在车辆行驶的道路上采取直接将违章人员拉下来并摁到地上的做法,其实也会危害交通安全。

“法律上对交通违章人员的处罚有严格规定,但从交警展示的违章人员的检讨书来看,完全是一种人治的做法。虽然电动车违章在先,交警完全可以采取更柔和的执法方式。”谢律师认为。 ■记者 陈昂 实习生 崔静



1月8日早上8点,长沙市开福区松桂园路段,交警用擒拿手法将电动车司机带离,但此举也引起市民争议。

市民魏先生供图

电动车 B 面

【记者目击】15分钟内13辆电动车闯红灯

据长沙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公布,2012年11月,长沙城区现场查处各类违法行为(含乱停手工抄牌)39666起。其中:查处非机动车违法占31.25%,与机动车乱停乱放并列违章第一。

下午6时,记者在长沙市开福区湘江中路和开福寺路交界的路口处进行了观察,在15分钟内共发现13辆电动车闯红灯。其中12辆逆行,3辆载人,基本无人戴头盔。

【市民观感】载人、逆行,电动车凶猛

市民陈先生:5日开车在福元路上遇到一辆电动车,后面还搭了个人。那辆电动车载着人,从最左边车道横穿到最右边车道,无论怎么按喇叭都不理,后来才发现电动车驾驶员在打电话。

市民龚先生:在街上经常看到逆行的电动车。好多次过马路的时候,还是红灯,电动车嗖的一下就飙出去了,这样真的很危险!

市民王小姐:昨天我打车到单位,刚停稳,我看着后面没人,就打开车门,这时一辆电动车从车头方向逆行斜着开过来,我差几厘米就被那辆电动车给撞上!



1124396647 http://sxdsb.voc.com.cn

电热毯开了两天,一栋楼电器全歇了 这场火不温不火烧了两天,邻居都没发现

本报1月8日讯 今天下午2时许,一股浓烟从长沙东塘桂花路一房里冒出,消防赶到时发现:房里的空调、床垫等物品已经完全烧毁,但是却没有明显火情。附近市民这才恍然大悟:这两天总是闻到焦臭,电压也极不稳定,灯泡不亮,电视无法开机,原来是二楼的电线起火了,一直不温不火地烧着。

都烧坏了,没见大火

起火地点位于这栋居民楼二楼。消防官兵赶到现场时,苦于无法打开居民房门,只得在马路上架起救生梯,通过剪开铁护栏才得以进入。打开玻璃窗的瞬间,浓烟从里面源源不断地涌出来。

家住三楼的倪抗美已经连续两天闻到了刺鼻的焦味,可一直未引起重视。“昨天开始,我家阳台上就是一股焦糊味。但是看不到烟,也找不到火源。”

失火女房主姓许,和老公在宁乡一家水泥厂上班,每周只回来一两次。消防队员赶到现场灭火时,她和老公才在邻居的通知下匆匆从宁乡回到长沙。

火灭后记者随同许女士进入二楼层内查看,客厅里的空调已经烧焦了一半,卧室里的床垫烧坏了。整个房屋的家具损害并不严重,但墙壁都已被熏黑了。对于起

火原因,房主许女士猜测:“可能是上周我们去宁乡之前,忘记关电热毯,引起了电路起火,那是当时家中开着的唯一电源。”

不温不火烧两天

说起这次火灾,周围的业主纷纷表示早有迹象。

“昨天晚上,我们家的电视突然开不了,但是机顶盒又有电,十分奇怪。”倪抗美告诉记者,“我们全家都以为是电视机坏了。”

另一名业主陈女士则表示,“这两天,我们家的大件家电无法使用,就连厕所里60瓦的灯泡也不如平时明亮。”采访期间,这栋楼的多数居民都表示,从昨天晚上开始,家里的电器无法正常使用,伴随这一现象的还有若有若无的焦臭味。

一场火,烧了两天,为何就一直没人发现呢?

记者在事发现场发现,起火的这间房子密闭性很好。据事主许女士介绍,家中少有人居住,易燃物不多,加上四壁都是水泥墙,因而未起大火。慢慢燃烧家具、空调火势不大,以致未能引起周边居民的重视。

“此外,离开前我们为了防盗,将家里所有的门窗紧闭,可能阻碍了一部分浓烟飘出。”许女士表示。 ■记者 曾轶

店老板食堂投巴豆,27名学生腹泻

长沙学院食物中毒案告破 犯罪嫌疑人已被控制

本报1月8日讯 2012年12月18日,长沙学院27名学生在该院第三食堂桂林米粉店吃完早餐后,出现腹泻等症。

接到报警后,长沙市公安局立即组织刑侦支队、网技支队、开福分局等部门介入调查。

警方初步查明,犯罪嫌疑人王某某(男,26岁,湘乡

市人)在该院第三食堂经营津市牛肉粉店,因与学院物业公司产生纠纷,于12月18日凌晨趁人不备在桂林米粉店汤料锅中投放巴豆,以达到报复物业公司、同时挤走食堂内的同行桂林米粉店的目的。

目前,犯罪嫌疑人王某某已被警方控制,此案仍在侦办中。 ■记者 黄娟 通讯员 孔奕